2025年度

珠晖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晖区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珠晖区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人民法院审理的案件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我院审判的刑事、民事、商事等一审案件。

（三）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判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执行上级法院指定的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

（五）依法审查、决定国家赔偿案件。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珠晖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和东人民法庭。

（二）决算单位构成。珠晖区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珠晖区人民法院本级。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 **01** 表**--**公开 **09** 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3236.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5.80万元，增长5.40%，主要是因为其他收入（地方财政拨款收入）有所增加，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法庭建设等重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3171.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84.37万元，占78.3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87.14万元，占21.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3172.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18.13万元，占63.61%；项目支出1154.46万元，占36.3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549.4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3.10万元，降低3.52%，主要是因为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485.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3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2.02万元，降低3.57%，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485.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096.25万元，占84.34%；教育支出8.20万元，占0.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2.00万元，占5.31%；卫生健康支出141.00 万元，占5.67%；住房保障支出108.00万元，占4.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78.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8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6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112.86万元，支出决算为118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440.10万元，支出决算为88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29.86万元，支出决算为2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8.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培训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78.00万元，支出决算为7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63.00万元，支出决算为63.0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0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预算执行较好。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5年度决算数为881.5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35.47%，主要用于和东人民法庭项目建设、办案业务经费、审判用房及审判辅助用房维修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0.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72.5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2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98.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1.7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2.15万元，支出决算为4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7.01万元，降低14.26%。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三公”经费预算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因公出国（境）计划编制经费预算。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5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6.73 万元，降低 13.8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8.42 万元，降低 33.68%，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减少 8.42 万元。2025 年度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47万元，支出决算为25.47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等运行维护支出，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办案数量增加，与之相关的公务用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增加。截止2025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10万元，支出决算为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0.28万元，降低73.68%。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相关规定。2025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7人次，主要是因工作需要的调研、交流学习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5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决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8.0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0.9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进行指标调剂。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27万元，降低9.8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召开会议0次，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8.20万元，用于开展审判业务培训、立案信访工作培训、执行业务培训、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人民陪审员培训等，人数113人，内容为审判业务培训、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人民陪审员培训等；举办其他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0场次，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7.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1.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9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0.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2.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2.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63.8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3.68%。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为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等有关规定，我院成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组织对所属单位2025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资金914.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914.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36.81%；政府

性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560.56 万元，执行数 248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7%，绩效自评得分 98.71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区委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精心指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年来，共收案 9127 件，结案 8353 件，法官人均结案 358.8 件，16 项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全部位于或优于合理区间。荣获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中国微电影大典“金蜂鸟奖”、全国法院“金法槌奖”等国家级荣誉 5 项；荣获全省法院优秀裁判文书、全省法院政工督察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全省优秀法治副校长等省级荣誉 14 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我院项目支出执行率有待提高，主要原因是我院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加上部分项目属于年中追加，导致项

目结转到第二年才能完成，进而影响项目整体执行进度；二是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制度建设仍需不断完善，进一步优化流程。三是加强绩效培训学习，不断提升预算管理绩效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实时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加大预算执行力度，提升项目推进效率全过程；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真抓实干，始终坚持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将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三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制度建设，优化量化指标，进一步推动绩效管理发展。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根据评价结果，本部门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2026年度预算资金安排，对所属预算单位的项目进行整合，建立项目库，及时调整资金分配，制定法院系统财务管理、项目库管理等规章制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指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的基本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省法院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省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3、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6、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7、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储备。

8、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治，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9、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本部门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1498.58万元，全年预算数1570.58万元，全年执行数1570.58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年本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总金额415.21万元，全年预算数978.82万元，全年执行数914.87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27.00万元，全年预算数27.00万元，全年执行数27.00万元；其他事业发展资金年初预算388.21万元，全年预算数951.82万元，全年执行数887.87万元。

业务工作经费主要为网络运维服务、食堂外包项目经费。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主要为劳务派遣聘用人员经费、2025年人民陪审员经费、2025年审判业务用房及审判辅助用房-维修（护）费、2025年执法执勤车购置、2025年办公设备购置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完成了绩效考核工作计划和目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能动履职促进司法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对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发现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我院项目支出执行率有待提高，主要原因是我院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项目推进力度不够，加上部分项目属于年中追加，导致项目结转到第二年才能完成，进而影响项目整体执行进度；二是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制度建设仍需不断完善，进一步优化流程。三是加强绩效培训学习，不断提升预算管理绩效水平。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在以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实施：一是实时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加大预算执行力度，提升项目推进效率全过程；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真抓实干，始终坚持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将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三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制度建设，优化量化指标，进一步推动绩效管理发展。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及应用，我单位将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根据规定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及资料及时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